

关于推荐 2025 年国家开放大学教育教学综合改革 申报项目评审结果的公示

各分校、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国家开放大学教育教学综合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项目负责人申报和单位推荐、专家评审出全省申报项目结果，根据国家开放大学的项目推荐要求，拟推荐评审前三名的项目，参加国家开放大学教育教学综合改革项目的评审。

现将评审结果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5 天，自 2025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16 日。公示期内，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单位和个人，请将异议以书面形式交教务处教研教改科。

附件：2025 年推荐国家开放大学教育教学综合改革项目评审结果

